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1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2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5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7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9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32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33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33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35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38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2
八、国有资产信息.....	52
九、名词解释.....	53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4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955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00.94
9			九、社会保险基金 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391.56
11			十一、节能环保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 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7.3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9559.83	本年支出合计	9559.83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9559.83	支出总计	9559.8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9559.83	9559.83	9559.83							
2	208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100.94	100.94	100.94							
3	20805	行政 事业 单位 养老 支出	95.94	95.94	95.94							
4	2080501	行政 单位 离退 休	14.23	14.23	14.23							
5	2080505	机关 事业 单位 基本	81.71	81.71	81.71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养老 保险 缴费 支出										
6	20899	其他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5.00	5.00	5.00							
7	20899 99	其他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5.00	5.00	5.00							
8	210	卫生 健康 支出	9391. 56	9391. 56	9391. 56							
9	21011	行政 事业 单位	24.94	24.94	24.94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医疗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4	24.94	24.9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7370.00							
12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7370.00							
13	21013	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600.00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600.00							
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96.62	1396.62	1396.62							
16	2101501	行政运行	1304.82	1304.82	1304.82							
1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0	12.80	12.80							
1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79.00	79.00	79.0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67.33							
20	22102	住房改革	67.33	67.33	67.33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支出										
21	22102 01	住房 公积 金	67.33	67.33	67.3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9559.83	1493.03	8066.8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4	95.94	5.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94	95.94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3	14.23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1	81.71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1.56	1329.76	8061.80			
9	21011	行政事业	24.94	24.94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单位医疗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4	24.9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12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13	21013	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1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96.62	1304.82	91.80			
16	2101501	行政运行	1304.82	1304.82				
1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0		12.80			
1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79.00		79.00			
19	221	住房保障	67.33	67.33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支出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59.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	100.94	100.94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391.56	9391.5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9559.83	本年支出合计	9559.83	9559.83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9559.83	支出总计	9559.83	9559.8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559.83	1493.03	8066.8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94	95.94	5.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94	95.94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3	14.23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1	81.71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91.56	1329.76	8061.80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4	24.94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94	24.94	
1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2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00		7370.00
13	21013	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1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00.00		600.00
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96.62	1304.82	91.80
16	2101501	行政运行	1304.82	1304.82	
1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0		12.80
18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79.00		79.00
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3	67.33	
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3	67.33	
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493.03	1359.98	133.0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9.32	1289.32	
3	30101	基本工资	274.67	274.67	
4	30102	津贴补贴	73.87	73.87	
5	30103	奖金	28.71	28.71	
6	30107	绩效工资	291.04	291.04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1	81.71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4	24.94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0	12.6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33	67.33	
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45	434.45	
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05		133.05
13	30201	办公费	17.60		17.60
14	30202	印刷费	0.80		0.80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5	30205	水费	2.40		2.40
16	30206	电费	6.40		6.40
17	30207	邮电费	45.74		45.74
18	30208	取暖费	7.60		7.60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8.00
20	30211	差旅费	4.80		4.80
21	30213	维修(护)费	2.40		2.40
22	30216	培训费	2.76		2.76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0.62
24	30228	工会经费	12.08		12.08
25	30229	福利费	8.35		8.35
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0		6.90
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60		6.60
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66	70.66	
29	30302	退休费	14.23	14.23	
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31	56.31	
31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52	7.52		
2	“三公”经费 小计	7.52	7.52		
3	一、因公出国 （境）费				
4	其中：教学 科研人员因公 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 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维费	6.90	6.90		
7	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6.90	6.90		
9	三、公务接待 费	0.62	0.62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0	四、会议费				
11	其中：省属 高校业务性会 议费				
12	其他会议 费				
13	五、培训费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霸州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霸州市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是：

一、根据《中共廊坊市委办公室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霸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廊办字〔2018〕72号），制定本规定。

二、霸州市医疗保障局（简称市医疗保障局）为市政府工作单位，机构规格正科级。

三、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廊坊市委、霸州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

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地方性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贯彻落实省离休干部医疗费社会统筹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落实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制定全市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落实省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

（四）贯彻落实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医保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贯彻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组织实施，做好监督工作。做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工作。

（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落实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 转变职能。市医疗保障局完善城镇职工医保的筹资和待遇动态调整机制。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确保医保资金稳定可持续、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医价“四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第五条 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单位在医疗、医保、医药、医价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第六条 市医疗保障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关公文审核、文电、机要、督办、保密、信访、档案、值班、标准化建设、安全保卫和局内应急管理。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负责信息宣传，组织网络舆情监测及应对工作。制定政务公开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窗口单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纪检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考核奖励、教育培训及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根据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政策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规范医保经办业务，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二）规划财务和法规股。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工作规划。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综合统计工作。负责编制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和年度基金财务报告。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组织起草地方性政策，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法律事务工作。

（三）待遇保障股。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统筹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贯彻落实省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四）医药管理和招标采购股。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医保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拟订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落实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办法。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经济性评价。贯彻落实省药品、医用耗材、医

疗服务价格政策和管理办法。贯彻落实省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一次性医用耗材目录。管理和督导落实省制定的公立医疗机构及城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价格。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工作。

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做好监督工作。做好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工
作。
第七条 市医疗保障局机关编制 12 名（锁定事业编制 3 名）。股级领导职数 4 名。科级领导职数设置另行明确。
第八条 市医疗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九条 本规定具体解释工作由中共霸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中共霸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十条 本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30 日起施行。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霸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9559.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559.83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医疗保障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支出预算 9559.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3.0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59.98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33.05 万元；项目支出 8066.80 万元，主要为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县级财政补助资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补助资金、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9559.8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76.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1.60 万元，主要为人员职级晋升及人员工龄增加经费略有增加。项目支出减少 188.51 万元，主要为医疗救助项目资金减少，残疾人群部分特殊人员参保费不计入本单位。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33.0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7.5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6.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6.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2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减少 2.3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减少 1 辆，公务运行维护费减少 2.3 万元。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根据“三定方案”及我部门 2024 年度工作部署、年度计划对医疗保障进一步提高保障水平和覆盖面，加强内部基金监管，加大打击欺诈骗保的力度，维护医保基金安全，改进医疗保障管理服务，巩固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和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全面精准落实医疗救助和医保扶贫政策；加强医药管理和药品带量采购，降低群众就医费用。医保基金监督管理方面通过对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内部基金监管，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在城乡医疗保险工作方面，通过医疗保障管理及医药管理，确保城乡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及医疗保障水平。城乡医疗救助工作方面，通过城乡医疗救助对重点救助对象资助及报销达到文件规定标准，年度限额内重点救助对象医疗保险规定的目录内自付住院、门特救助比例达到 70%。在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工作方面，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在综合事务管理工作方面，提高机关综合事务管理能力，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机关运行正常。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医保基金监督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对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及内部基金监管，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绩效指标：监督检查覆盖率即基金监管覆盖范围与应覆盖范围之间的比率达到 100%。

（二）城乡医疗保险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医疗保障管理及医药管理，确保城乡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及医疗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2023 年参保人数超过 2022 年参保人数 53.34 万人，城乡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达到 60%，政策知晓率达到 85%以上。

（三）城乡医疗救助工作

绩效目标：按文件规定标准，开展城乡医疗救助工作，对重点救助对象资助及报销，年度限额内报销比例达到 70%，进一步提升救助水平。

绩效指标：参保资助率为 100%，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 70%以上。

（四）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加强对经办机构的业务能力水平培训，进一步提高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水平，确保医疗保障待遇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完成率 95%以上，参保人员满意度为 100%，异地就医及时结算比率 95%以上。

（五）综合事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机关综合事务管理能力，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机关运行正常。

绩效指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为 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高度重视绩效目标规划的实施，把重要指标的完成情况纳入年度考核体系，作为考核各股室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重要依据。坚持从实际出发，按照制定的具体目标，逐条逐项分解制度，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发展目标落到实处。

（二）完善制度建设。

包括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三）加强支出管理。

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四）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五）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规范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七）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八）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档案整理及法律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8C2C100116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及法律服务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8.00	其中：财政 资金	18.00	其他资金	
	用于档案整理费用及法律咨询顾问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100%	
绩效目标	1.为了安全有效的保管参保人员住院病例、文书等档案，便于后期审核和备查，需要完成对医保报销、认证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装订等工作。 2.医保参保问题及外伤纠纷时有发生，需聘请专业法律服务机构以促进依法行政、助力法制医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归档率	对所有参保居民住院档案进行归档		100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档案归档率
	质量指标	档案归档质量	确保档案归档后查找方便快捷		按要求完成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档案归档质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定于 11 月底		≤11 月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项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档案整理费所需资金控制在预算数内		≤16 万元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所需资金数量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法律服务费所需资金控制在预算数内		≤2 万元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所需资金数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纠纷的处理率	法律纠纷的处理率		100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法律纠纷的处理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整理归集后保存	档案整理归集后保存更安全、持续时间更长		长期保存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更安全、持续时间更长			年度档案归档保存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服务对象进行调查问卷	对服务对象进行调查满意度	≥90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对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情况

2、基金监管法律宣传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0H4T10001A		项目名称	基金监管法律宣传活动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	其他资金	
	用于印制宣传及培训资料，在全市范围内宣传医疗保障基金监管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0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集中宣传活动，强化医务人员法制意识，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定点机构主动接受监管意识不断加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金宣传月活动次数	基金宣传月活动次数	≥1 次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活动开展次数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培训率	二级及以上定点医药机构培训率	≥100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定点医药机构培训率	
	时效指标	基金监管宣传完成时点	基金监管宣传完成时点	≤10 月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项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基金监管宣传成本控制	多方询价宣传品印刷成本控制金额	≤4 万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成本控制	
	成本指标	基金监管宣传成本控制	多方询价制作宣传品成本控制金额	≤4 万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培训宣传后政策知晓率	100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政策知晓率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医务人员法制意识	广大医务人员法律意识得到强化	有效强化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可持续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普法宣传对象满意度	普法宣传对象满意度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3、网络运行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8C2C10012R		项目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80	其中：财政资金	4.80	其他资金	
	用于医疗保障智慧医保网络运行及正常业务开展工作需要的网络费用。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	100%	100%	
绩效目标	1.为维护全县参加医疗保险及待遇支出的信息安全稳定,防止参保信息遗失，为医保事业的良性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网络连接链路	国家智慧医保专网，医疗保障办公用外网，便民中心专网，为期一年，续费服务。	≥4 条	历史标准，参照2023 年设备网络连接链路数	
	质量指标	故障次数	全年故障发生的次数	≤3 次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故障次数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	5 月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资金支付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所需资金控制在预算数内	≤4.8 万元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发生金额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维护效果	对网络服务的稳定性、响应速度和各项服务承诺的履行情况进行评估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系统维护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指标	保障单位信息运行正常开展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可持续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百分比	历史标准，参照以往年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4、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C6RX10028X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7370.00	其中：财政资金	7370.00	其他资金	
	建立惠民高效、公平可及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需求。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100%	100%	
绩效目标	1.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占医疗总费用的比例达到 30%，甚至是小于 30%，使得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减轻； 2.提高医疗服务实时监控稽核水平，保障出院即报及时办结，逐步提高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水平，确保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夯实医疗保险基础管理，确保各项待遇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补助率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员的参保补助率		100 百分比	《关于印发廊坊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廊政办 [2016]77 号）
	质量指标	补助工作开展准确率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员的参保补助准确率		100 百分比	《关于印发廊坊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廊政办 [2016]77 号）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保障县级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百分比	《关于印发廊坊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廊政办 [2016]77 号）
	成本指标	单人补助金额控制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员的单人参保补助		134 元	《关于印发廊坊市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金额		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 (廊政办[2016]77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个人就医费用负担比例	县域内政策范围内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占医疗总费用的比例达到 30%，甚至是小于 30%，使得个人就医费用负担减轻	≤30 百分比	廊医保字〔2021〕14 号-关于调整我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满意度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满意度	≥90 百分比	《关于印发廊坊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细则的通知》 (廊政办[2016]77号)

5、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3]225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C6RX10029H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3]22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	其他资金	
	用于支持基本医疗保险全民参保，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代办员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提升。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全省每个行政村都有专人负责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 2.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代办员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行政村数	实际补助行政乡镇的数量		15 个	冀财社[2023]225 号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发放准确的金额		100 百分比	冀财社[2023]225 号
	成本指标	代办员补助成本	实际下拨资金的金额		5 万元	冀财社[2023]225 号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拨付及时性	各级财政实际拨付占应发金额比重		及时	冀财社[2023]22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效能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经办服务		积极参与	冀财社[2023]22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代办员服务满意度		≥90 百分比	冀财社[2023]225 号

6、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C6RX10030W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1.00	其中：财政 资金	61.00	其他资金	
	该项资金用于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管、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经办管理服务体系建设、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医保目录实施监管等方面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		40%	100%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医保基金和医保信息平台平稳运行，逐步加强监督检查、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努力提升经办服务水平、做好医保相关政策的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全市定点医疗机构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工作次数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全市定点医疗机构相关业务知识培训工作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 号）
	数量指标	民营医院检查任务	抽查霸州市区域内的 2 家民营医院		≥2 家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 号）
	数量指标	乡镇卫生院检查任务	抽查霸州市区域内的 4 个乡镇卫生院		≥4 家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号）
	数量指标	药店检查任务	抽查霸州市区域内的 32 家药店	≥32 家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号）
	质量指标	服务协议签约率	与定点医药机构签订《河北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协议》或《河北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的签订数量/域内定点医药机构的数量*100%	10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号）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号）
	时效指标	检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所有的检查任务计划在 10 月底全部完成	10 月前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3]208号）
	时效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完成动态价格调整及时率	引导定点医疗机构主动转变发展方式，通过完善自我管理，及时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	≥9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格，强化降本增效，减少资源浪费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冀财社 [2023]208号）
	成本指标	该项目运行成本控制	该项目运行成本控制	≤61 万元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冀财社 [2023]208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培训宣传后政策知晓率	≥9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冀财社 [2023]208号）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医保基金管理的安全性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优级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冀财社 [2023]20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计划标准《关于提前 下达 2024 年中央财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冀财社 [2023]208号）

7、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C6RX10027A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	其他资金	
	一是为特殊人群缴纳保费，二是对重大疾病实施救助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100%	100%	
绩效目标	1.征缴期内为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残（一、二级）居民居民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持续实施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年度限额内重点救助对象医疗保险规定的目录内自付住院、门特救助比例达到 7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申报覆盖率	贫困人口享受医疗救助的人次数	≥156 人次	其他标准	
	质量指标	参保资助率	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助人数占应资助人数的比例	10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廊政办字【2022】43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救助对象救助资金发放比例	100 百分比	其他标准	
	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标准	医疗救助对象每年补助封顶线	3 万元	计划标准（廊政办字【2022】4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 用年度支付限额内救助比例	年度限额内对重点救助对象的补助金额与住院目录内自付费用的比例	≥70 百分比	计划标准（廊政办字【2022】43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占调查总数的比率	≥95 百分比	其他标准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 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 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九、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45.7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807 霸州市医疗保障局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445.75
1、房屋（平方米）	966	127.61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966	127.61
2、车辆（台、辆）	3	41.9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009	276.16

十、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